

##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2-008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26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3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新疆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注册资本1,000万元的全资子公司新疆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由公司与库车金牛立业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向新疆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5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与库车金牛立业能源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70%、30%。  
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摘牌股权转让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摘牌某股权转让项目。  
若摘牌成功,公司将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2-009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简称“新疆黑猫”)拟引入新投资者库车金牛立业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库车金牛”),同时公司与库车金牛共同向新疆黑猫进行增资。  
●增资金额:新疆黑猫的现有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本次增资49,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增资34,000万元;库车金牛以自有资金增资15,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新疆黑猫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0万元,公司与库车金牛持股比例分别为70%、30%。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增资扩股基本情况  
1.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的基本情况  
2021年9月,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库车市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新疆黑猫,注册资本1,000万元。截止日前,新疆黑猫主要开展煤炭开采、焦炭及煤化工项目调研、数据收集、分析、评价、整体规划设计、申报等工作。  
为了增强新疆黑猫投资实力,拟引入库车金牛作为新投资者,与公司共同向新疆黑猫增加注册资本49,000万元,其中公司增资34,000万元,库车金牛增资15,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新疆黑猫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0万元,公司与库车金牛持股比例分别为70%、30%。  
2.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2022年3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有权审批批准本次增资扩股事宜,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资扩股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扩股基本情况  
1.库车金牛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022MA9W24332K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新疆阿克苏地区库车市新疆黑猫镇团结社区文化中心9号天瑞国际酒店写字楼707号
法定代表人	李江涛
注册资本	人民币16,000万元
经营范围	煤炭洗选;加工及销售:建材、机械维修、电子产品、电气设备、五金产品等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库车金牛股权结构情况:王健强持股比例90%,刘亚东持股比例10%。  
三、本次增资扩股的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	新疆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022MA9W24332K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新疆阿克苏地区库车市新疆黑猫镇团结社区文化中心9号天瑞国际酒店写字楼707号
法定代表人	张长福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危险化学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开采和洗选业;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及橡胶制品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肥料销售;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租赁;农具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货物);煤炭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洗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日前,新疆黑猫主要开展煤炭开采、焦炭及煤化工项目调研等工作,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2.增资方式  
公司以自有资金对新疆黑猫增资34,000万元,库车金牛以自有资金对新疆黑猫增资15,000万元。  
3.增资完成后出资结构情况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比例(%)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	70
库车金牛立业能源有限公司	0	0	30
合计	1,000	100	100

四、《增资扩股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方  
甲方: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库车金牛立业能源有限公司  
丙方(标的):新疆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  
2.增资金额  
丙方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9,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其中:甲方认缴人民币34,000万元;乙方认缴人民币15,000万元。  
3.增资款支付安排  
2022年3月31日前,甲方应实缴4,200万元人民币(已实缴300万元)、乙方应实缴4,800万元人民币,双方实际共同出资566,000万元,剩余出资由甲、乙双方在2023年3月31日前缴足。  
5、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影响  
新疆黑猫本次增资扩股引入库车金牛作为新投资者,有利于优化新疆黑猫资本结构,增强新疆黑猫实力,促进新疆黑猫快速实现库车金牛作为新投资者,有利于优化新疆黑猫资本结构,增强新疆黑猫实力,促进新疆黑猫快速发展。  
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是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作出的审慎决策,新疆黑猫未来的运营,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对此,公司将密切关注、研究国家宏观经济和行业走势,采取积极的发展规划和经营策略,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和调整风险应对策略,积极防范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22-003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网络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18日:9:30-11:30,13:00-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2年3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22年3月18日:上午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中国证券网络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除采用网络投票外,还将同时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如同时一表决权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14日  
7.出席会议: (1)截至2022年3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 (2)非网络投票的股东: (3)会议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海龙路565号宾馆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该事项对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00	提案1《关于选举姜安邦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详细内容如下:  
(1)2022年12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1-036)  
(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本次股东大会选举姜安邦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4)上述议案均不涉及关联交易,须经出席股东大会全体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5)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该事项对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00	提案1《关于选举姜安邦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五、会议登记方式  
(一)登记对象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的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合法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其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手续  
2022年3月14日(星期一)~3月15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三)会议地点  
潍坊市寒亭区海龙路565号恒天海龙大厦27楼  
(四)会议现场登记  
2.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14日,在该日之前,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并缴纳会费的,应在会议当日持本人身份证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3.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任庆超  
联系电话:0636-7630007  
移动电话:15142513239  
(二)个人关联交易、查询及其他相关事宜  
(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公司建议投资者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除特殊情况外,原则上不安排线下参会,会议期间,谢绝与会人员进入会场,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如现场参会,请提前四十五分钟到场,除保持会议秩序外,谢绝工作人员入场、接送车辆等。  
1.请于2022年3月15日15:00前向公司秘书处、便于公司做好防疫准备工作。  
2.参会人员在会议签到时,需做好个人防护工作,体温检测正常,佩戴口罩,谢绝从工作人员引导外,主动配合相关疫情防控工作。  
3.本次会议注册费、会务费均由参会人自理,并自行承担必要的差旅费用。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

附件一: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77”,投票简称为:“海龙投票”;  
2.投票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事项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3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通过“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方式进行身份认证后,方可进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网投票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网络服务的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姜安邦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投票指示具体如下: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提案1《关于选举姜安邦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1.如投票不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填上“√”,如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填上“√”,如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填上“√”。  
2.授权委托书需复印,复印及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账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3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根据目前防疫工作的要求,本次会议采取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不参加本次会议。  
●拟现金投票的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请于2022年3月18日前往公司现场登记,便于公司做好防疫准备工作。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2年3月18日(星期四)  
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滨海新区640号杭州银行大厦27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3月18日  
2022年3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港股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进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证券代码:600926 证券简称:杭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2-009  
优先股简称:杭银优1  
可转债简称:110079  
可转换债券:杭银转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优先股股东
1	关于拟发行二级资本债券并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	
2	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议案名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次年度股东大会  
2. 会议时间:2022年3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3. 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西兴街道640号杭州银行大厦27楼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3月18日起  
2022年3月18日至3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港股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进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五、会议登记方式  
(一) 登记对象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的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合法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其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手续  
2022年3月17日(星期一)~3月18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三) 会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西兴街道640号杭州银行大厦27楼  
(四) 会议现场登记  
2.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17日,在该日之前,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并缴纳会费的,应在会议当日持本人身份证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3.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  
联系人:任庆超  
联系电话:0636-7630007  
移动电话:15142513239  
(二) 个人关联交易、查询及其他相关事宜  
(三)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公司建议投资者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除特殊情况外,原则上不安排线下参会,会议期间,谢绝与会人员进入会场,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如现场参会,请提前四十五分钟到场,除保持会议秩序外,谢绝工作人员入场、接送车辆等。  
1.请于2022年3月18日15:00前向公司秘书处、便于公司做好防疫准备工作。  
2.参会人员在会议签到时,需做好个人防护工作,体温检测正常,佩戴口罩,谢绝从工作人员引导外,主动配合相关疫情防控工作。  
3.本次会议注册费、会务费均由参会人自理,并自行承担必要的差旅费用。  
特此公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会议文件  
●会议投票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姜安邦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个人)出席2022年3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投票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账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1229 证券简称:上海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2-010  
优先股简称:360129  
可转债代码:113042 可转债简称:上银转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任的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方雄先生的辞呈。方雄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已于2022年3月2日召开董事会六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方雄先生辞任事项。鉴于方雄先生的辞任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方雄先生的辞任将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且新任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后生效。在此期间,方雄先生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将尽快推进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并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方雄先生已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其他事项需要通知公司股东或债权人。公司董事会对方雄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1229 证券简称:上海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2-009  
优先股简称:360029  
可转债代码:113042 可转债简称:上银转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的集团口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公司2021年度财报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21年(未经审计)	2020年(经审计)	变化
营业收入	162.30	507.46	10.81%
营业利润	23.68	223.21	5.64%
税前利润	43.23	490.64	6.97%
利润总额	22.45	224.10	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2	200.85	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利润	2.1037	2.0766	5.03%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币种)	1.88	1.40	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9%	12.09%	下降0.29个百分点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变化
资产总额	28,531.99	28,623.44	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2.04	1,903.98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62.46	1,704.41	8.09%
普通股总股本(亿股)	142.07	142.07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币种)	13.04	12.00	8.07%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变化
贷款总额	11,268.61	12,226	上升10.91个百分点
存款总额	30,112.31	22,139.9	下降26.53个百分点

注:1.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证监会公告[2010]2)计算,考虑了优先股股息发放、可转换债券的影响。  
2.非经常性损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3)计算。  
3.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1,153,000万股可转债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108,393股,占A股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A股普通股股份总额的0.00076%。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2021年,本行坚持战略牵引,积极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导向,聚焦主责主业,推进转型发展和结构调整,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强化专业化经营能力,推动数字化转型,完善风险管理机制,实现了较好经营业绩,三年发展规划(2021-2022年)取得良好开局。营收和利润实现较快增长,2021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4,562.20亿元,同比增长10.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42亿元,同比增长5.4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80%。各项业务实现较快发展,结构持续改善,2021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26,531.9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76%。客户结构和存款总额12,237.4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44%,占资产总额比重64.12%,较上年末提高1.52个百分点。存款总额14,504.3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81%,占负债总额比重69.26%,较上年末提高0.15个百分点。资产质量保持稳定,2021年末本集团不良贷款率1.25%;拨备覆盖率301.13%,整体拨备充足。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的集团口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公司2021年度财报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各子公司董事长、行长、行长助理、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施政报告、财务部门负责人张吉光签字并盖章的对比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2-010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基本情况  
1. 被担保对象:北京京粮油脂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3月4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马连洼路13号及南门145号4层410室  
法定代表人:高旻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销售油料作物、经济作物、饲料;仓储服务(需要审批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营贸易货物。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粮食品100%股权,京粮食品持有京粮油脂100%股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9,172.667万元,负债总额80,066,414.52万元(银行贷款3,502.19万元,应付债券0,369.877万元),净资产9,116.58万元,营业收入306,414.52万元,利润总额1,768.26万元,净利润1,378.05万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0,914.94万元,负债总额72,235.23万元(银行贷款17,904.45万元,流动负债17,723.18万元),净资产8,679.70万元,营业收入349,715.30万元,利润总额1,351.40万元,净利润785.11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本年度累计担保额度	本年度已占用担保额度	本年度担保本金	本年度担保余额	本年度新增担保	单位:万元
京粮食品	京粮油脂	174,100	81,565	59,200	140,765	33,235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名:北京京粮油脂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3月4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马连洼路13号及南门145号4层410室  
法定代表人:高旻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销售油料作物、经济作物、饲料;仓储服务(需要审批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营贸易货物。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粮食品100%股权,京粮食品持有京粮油脂100%股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9,172.667万元,负债总额80,066,414.52万元(银行贷款3,502.19万元,应付债券0,369.877万元),净资产9,116.58万元,营业收入306,414.52万元,利润总额1,768.26万元,净利润1,378.05万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0,914.94万元,负债总额72,235.23万元(银行贷款17,904.45万元,流动负债17,723.18万元),净资产8,679.70万元,营业收入349,715.30万元,利润总额1,351.40万元,净利润785.11万元。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2-027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经营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步长医药云健康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现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杭州市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步长海医云健康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代表人:赵超  
注册资本:陆仟万元整

山东步长制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0530 200530 证券简称:冰山冷热 公告编号:2022-012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冰山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冰山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同意公司以1,588.82万元的价格,向大连冰山集团有限公司(“冰山集团”)、大连步长制冷技术有限公司(“中慧达”)、大连智信通信技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智信泰”)转让所持冰山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100%股权。前述事项的具体内容及关联交易事项请见公司于2022年1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07)、《关于转让冰山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2022-008)。  
目前,公司已分别向冰山集团、中慧达、智信泰三方正式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且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  
特此公告。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日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2-005  
证券代码:113584 证券简称:家家悦转债**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到期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中国蓝债发”批复》(关于核准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48号)(以下简称“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8.25亿股新股,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即2021年9月9日)起有效。  
由于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和发行时机等多方面原因,公司未能如期在批复的有效期限内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该批复到期自动失效,特此公告。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到期失效,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3350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2-006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柏茜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柏茜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柏茜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  
柏茜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董事会对柏茜女士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